

证券代码：300009

证券简称：安科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0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突变株 mRNA 疫苗研究战略合作进展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乙方”）于近日与合肥阿法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法纳”或“甲方”）签署了正式的《合作协议》，公司将通过以自有资金4,000万元人民币增资阿法纳新设全资子公司合肥阿法纳安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阿法纳安科”）与阿法纳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实现“新冠奥密克戎等突变株mRNA疫苗”（以下简称“本项目”）的研发及产业化，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阿法纳安科40%股权。上述增资款用于开展本项目临床试验等相关研发工作，为确保本次投资风险可控，公司将按照本项目进展分阶段出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安科生物：关于新型冠状病毒突变株mRNA疫苗研究战略合作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基于相关信息披露要求，为便于投资者全面了解本次合作事宜，现就上述公告内容补充说明如下：

一、增资标的介绍的补充说明

阿法纳安科系阿法纳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阿法纳安科在公司增资前将另行签订协议排他地受让阿法纳与本项目相关的全部专利的专利使用权和专有技术使用权，包括但不限于“新冠奥密克戎等突变株mRNA疫苗”抗原结构设计、序列优化、成熟的中试工艺以及递送技术等。甲乙双方约定阿法纳安科通过使用上述技术开发“新冠奥密克戎等突变株mRNA疫苗”并实现该疫苗产品获得国务院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紧急使用或者获得药品上市许可批准证明文件，实现上市公司投资收益。

甲乙双方选择以乙方增资阿法纳安科、成立合资公司方式开展本项目战略合作是为了保障双方各自的权利和义务，以及确定双方未来收益的分配比例为6:4。甲乙双方约定由阿法纳安科和乙方共同完成本项目临床试验申请，阿法纳安科和乙方为本项目临床试验批件的共同持有人，阿法纳安科为本项目药品注册批件、上市许可批件的持有人；同时双方约定，如果未来阿法纳安科不具备本项目药品注册批件、上市许可批件的持有人资格，则乙方为本项目药品注册批件、上市许可批件的持有人，未来本项目产生的利润将按照甲乙双方在阿法纳安科的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二、增资定价的依据及合理性的补充说明

阿法纳核心创始人王育才教授专注于纳米载体、核酸递送研究超过15年，创始团队在核酸设计、合成、递送研究基础扎实，在mRNA药物开发领域具有丰富的经验。本次增资前，阿法纳以自有资金对本项目累计已投入约2,000万元，按照协议约定，阿法纳将上述研究成果在合作期内授权阿法纳安科使用。

鉴于上述背景及前述双方合作模式及目的，再结合公司对本项目当前研究成果及未来市场前景的认可，并类比了同行业公司关于本项目竞品的交易定价，本着阿法纳提供本mRNA疫苗产品的技术、公司承担I、II期临床费用、分段出资、风险可控的原则，最终确定本次增资价格。本次增资定价经双方充分沟通、友好协商后确定，充分维护了上市公司利益，其定价公允、合理。

三、分阶段增资及后续资金安排的补充说明

根据约定，本次全部增资款为4,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根据进展情况分阶段出资，其中：在阿法纳安科完成工商登记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支付首笔增资款1,000万元；在阿法纳安科与公司联合申报获得本项目临床试验批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二期增资款2,000万元；在本项目完成I期临床试验并获得临床试验总结报告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三期增资款1,000万元。

经初步测算，本次增资款基本能满足本项目I、II期临床试验费用需求。但由于临床试验费用支出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作为本项目临床试验批件的持有人之一，承诺支持阿法纳安科完成II期临床试验，如出现资金缺口，由公司在10个工作日内向第三方临床CRO公司支付后续的临床试验费用。若存在后续研发费用投入增加，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

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